

不动产权证书作废公告

编号：2026016

因我机构无法收回下列不动产权证书，根据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》第二十三条的规定，现公告作废。

序号	不动产权证书 或不动产登记 证明号	权利人	不动产权利 类型	不动产单元号	不动产坐落	备注
1	房屋所有权证 字第 2300447 号	张运生	国有建设用 地使用权/ 房屋所有权	130525001095 GB00140F0001 0001	康庄路西端南 侧	

